附件1：综合素养辅导员评价

教师教育学院研究生素质综合评分表（辅导员版）

学生姓名： 年级／专业： 学号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内容 | 评分标准 | 打分 |
| 优 ( 20-16分） | 良 ( 15-11分） | 中 (10-6分） | 差 (5-1分） |
| 德育测评( 20分） |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树牢“四个意识”, 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热爱祖 国，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积极参与各项集体活动：诚实守信，遵守学术规范，尊重师长，团结同学，乐于奉献。 | 基本认真参加政治学习和活动，遵守社会公德和社会秩序；能参与集体活动，不做损害集体的事情；待人诚恳，能与同学和睦相处。 | 基本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，思想态度端正；能参与政治学习和活动，但态度不够认真。 | 有违反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言行并坚持不改；违反国家法律、法规，受校纪校规处分，有严重损害集体和他人利益的行为，不讲社会公德， 不讲诚信，言谈举止粗俗，品行不端或生活上一贯铺张浪费；存在学术不端行为。 |  |
| 智育测评( 20分） | 学习成绩优异；科研或竞赛等方面成果突出：积极参与导师课题：能按时保质完成导师和学院安排的合理任务。 | 学习成绩较好；有一定的科研或竞赛等方面的成果：基本完成导师和学院安排的合理任务。 | 学习成绩不显著：一般能完成科导研师或和竞学的赛合理任务，但结果不理想。 | 学习成绩较差；没有科研或竞赛成果；不能完成导师和学院安排的合理任务。 |  |
| 体育测评( 20分） | 身心健康，有良好的运动习惯：积极参与学院及以上等组织的体育活动。 | 有一定的运动习惯；能合理掌握心理卫生知识； 较好参与过院级及以上组织举办的体育活动。 | 有一定的运动习惯，有参与过院级及以上组织举办的体育活动，但态度不积极。 | 无运动习惯：未参与过院级及以上组织的体育活动。 |  |
| 美育测评( 20分） | 有较高的审美情操；积极参与各类文体活动。 | 较好参与过院级及以上组织举办的文体活动。 | 参与过院级及以上组织举办的体育活动，但态度不积极。 | 未参与过院级及以上组织的文体活动。 |  |
| 劳育测评(20 分） | 积极参与各类劳动和社会实践活动：有良好的劳动习惯和生活习惯。 | 能参与各类劳动和社会实践活动，态度较为积极。 | 能参与各类劳动和社会实践活动，但态度不够认真。 | 未参与任何劳动和社会实践活动。 |  |
| 总分 (100分） |  |